

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一〇九學年度第一次系教評會議 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二、地點：園藝學系小視聽教室 (A04B-301)

三、主持人：沈○壽主任

紀錄：莊○婷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五、主席報告：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徵聘教師評審案暨外審作業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會議決議及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園藝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第十之一點辦理（附件一，頁 1~頁 18）。
- 二、徵聘教師應繳資料表、應徵教師初審簡表、審查推薦人選資料（個人簡歷表、專門著作及學位證書等資料）、專任教師甄選名冊（含合格及不合格名冊）如附件二（敬請傳閱紙本資料）。
- 三、本案依徵聘啟事公告於本 109 年 6 月 8 日截止，並於 10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初審二位應徵者學經歷與資格，決議推薦王○雯博士進入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審查，並獲決議通過（詳如 10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請參閱附件二紙本資料）。
- 四、本系安排於本(109)年 8 月 27 日上午 10 點 30 分至 11 點 10 分，假本系館三樓小視聽教室(A04B-301)，邀請符合「園產品處理或園藝專長」之應徵者王○雯博士對全系教師及系教評委員，進行徵聘教師專題演講。應徵者報告 25 分鐘，委員詢問 15 分鐘，合計時間 40 分鐘。演講內容含論文研究精要、未來研究志趣與方向、可教授的課程及英文授課潛力評估。

五、園藝學系外審委員資料如附件三（頁 19~頁 20）。

六、請抽籤決定外審委員審查序位，並推選外審作業召集人。

決議：一、本案經系教評委員依公告啟事之學歷、專長條件，及應徵者研究能力與專題演講等綜合表現，嚴謹審查，五位委員投票全數同意推薦王○雯博士辦理專門著作外審作業。

二、本案待外審作業完成之後，再行系教評會審議。

三、本案經委員會決議，同意推薦台灣大學園藝暨景觀學系、中興大學園藝學系、宜蘭大學園藝學系、屏東科技大學農園生產系等共 17 位教授組成外審專家資料庫。

二、外審委員審查序位經抽籤決定為：5、2、9、16、3、11、8、15、13、1、14、17、4、6、7、12、10。

三、委員會同意本案外審作業召集人，由張○滄老師擔任，並由張○滄召集人辦理本案系級外審作業。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2 時 30 分。